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执行董事辞职及增补非执行董事的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非执行董事辞职情况**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执行董事刘坤先生的辞职申请，刘坤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刘坤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坤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日，刘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刘坤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增补非执行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持股 3%以上股东武汉光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林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非执行董事增补前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独立董事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候选人提名的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质和能力，未发现董事候选人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和惩

戒。我们同意提名林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3 日

**附件：林枫先生简历**

林枫先生：男，2011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7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中国航天三江集团公司；2013年2月至2016年5月，任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业投资部项目主管、副部长；2016年5月至2018年5月，任武汉光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武汉光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林枫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